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1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5368号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轶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伟为新任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科迪环保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1日

